

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第三次代表大会在长召开

本报讯(记者李娜)9月23日,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第三次代表大会在长春召开。省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吴海英出席大会并讲话,中华职业教育社副总干事李英致致辞。省政协副主席、民进省委主委蔡国伟,省教育厅厅长督学岳强分别代表各民主党派省委、省工商联,省直有关部门致辞。

吴海英代表省委对大会的召开表示热烈

祝贺,对省中华职教社五年来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她指出,省中华职教社坚持高举旗帜、团结奋斗,紧紧围绕国家和全省职业教育发展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围绕改善民生、促进就业、乡村振兴等重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为吉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作出了积极贡献。希望新一届省中华职教社社务委员会继承和发扬光荣传统,

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政治立社、服务兴社、改革强社”工作目标,发挥职教社“统战性、教育性、民间性”的特色和优势,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整体合力和履职能力,广泛联系和团结有志于职业教育的各界人士,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推进教育强省、人才强省建设,推进兴边富民、稳边固边工作贡献职教力量,不断开创省中华职

教社工作新局面。

大会审议通过了车秀兰代表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第二届社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以曹武为主任,于志品、刘海、秦和、李敏花、郑立国、张嘉良、单联成、杨如军、夏娟、李武华为副主任,由25名成员组成的吉林省中华职业教育社第三届社务委员会。

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闭幕

本报9月27日讯(李佳星 记者李娜)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在完成各项议程后,今天在长春闭幕。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高广滨,党组副书记、副主任范锐平、田锦尘,副主任刘金波、郝国昆,秘书长李中新及委员共59

人出席会议。

副省长李国强,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尹伊君,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人,省纪委监委驻省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和常委会办事机构、各市(州)和梅河口市人大常委会负责人,部分全国

人大代表和省人大代表,省直有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基层立法联系点负责人列席会议。

田锦尘主持第二次全体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吉林省农村供水条例》《吉林省哲学社会科学普及条例》《吉林省草原条例》《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吉林

省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条例》等7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批准了《长春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表决通过了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表决通过了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辞职人员辞职请求的决定;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名单。

省政协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本报9月27日讯(记者李柳坤)今天,省政协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工作。

会议指出,要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对吉林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不折不扣把党中央部署、省委要求落实到工作中、体现在行动上,围绕深入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发展“六新产业”、建设“四新设施”,

加快构建具有吉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等重大问题,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协商建言,为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力量。

会议强调,要结合吉林实际,认真学习借鉴浙江“千万工程”好经验好做法,充分发挥政协职能优势,积极助力乡村振兴。要搭建协商平台、发挥委员作用,推动“枫桥经验”在吉林实践好、发展好、推广好,把人民政协制度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强大效能。要不断夯实政协专委会党建组织基础,扎实推进“两个全覆盖”,

形成以党建强政治、带队伍、促履职、增团结的良好局面。

受省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朱国贤委托,吴靖平主持会议。吴海英、李龙熙、张志军、曹宇光、李维斗、蔡国伟、秦海涛、刘伟出席会议。

又讯 同日,省政协召开十三届九次主席会议。传达学习全国政协文件;审议通过省政协十三届四次常委会会议有关文件和《关于推进“双千”工程促进我省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调研报告》《关于全省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情况的调研

报告》《关于推动边境旅游发展的调研报告》《关于深入挖掘长白山文化资源,提升旅游竞争力的调研报告》《关于“绿美吉林行动”开展情况的视察报告》等。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坚决扛起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吉林“争当农业现代化排头兵”的重任,切实把中央部署和省委要求落实到政协履职实践中,高质量推进“双千”工程,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共同富裕,打造吉林农业新优势,助力加快实现我省农业农村现代化。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15号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吉林省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条例〉等7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经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9月27日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废止《吉林省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条例》等7部地方性法规的决定

(2023年9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废止下列7部地方性法规:

- 一、《吉林省水能资源开发利用条例》
- 二、《吉林省辐射污染防治条例》
- 三、《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条例》
- 四、《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管理规定》
- 五、《吉林省城市房产管理若干规定》
- 六、《吉林省促进科技企业创新发展条例》
- 七、《吉林省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若干规定》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长春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的决定

(2023年9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批准《长春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由长春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施行。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16号

四平市选出的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忠,辽源市选出的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洁,白山市选出的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阿东,已调离吉林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张忠、张洁、阿东的代表资格终止。

白城市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潘修强辞去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潘修强的代表资格终止。截至目前,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510人。

特此公告。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3年9月27日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王云桥辞去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请求的决定

(2023年9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定,接受王云桥因工作变动辞去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的请求,并报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3年9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 一、任命郭岩为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免去其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职务。
- 二、任命张辉为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
- 三、任命梁天兰为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免去其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庭庭长职务。
- 四、任命房朝金为江源林区基层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免去其白石山林区基层法院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 五、任命王雨萌为临江林区基层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

吉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3年9月27日吉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

- 一、任命丁连昌、王芳洁、冯文娟、刘志惠、朱耀、周诗岳、常会玲、魏鹏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二、任命张海林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免去其通化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 三、任命刘洋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铁路运输分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免去其白城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 四、任命肖迪为长春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员。
- 五、任命朴吉寿为通化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免去其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 六、任命于金秋为白城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 七、任命张莹莹、林佳新为白城铁路运输检察院检察员。
- 八、任命李露莹、邱天为吉林省红石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九、任命王一涵、赵玉珠、高敏为吉林省临江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任命王博、王程程、陈宇为吉林省白石山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一、任命邢茂林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延边林区分院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免去其延边铁路运输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 十二、任命吴涵、郜红玉、高传敏为吉林省汪清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三、任命王雷、王震、杨茂林为吉林省珲春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四、任命刘大成、李世莹、赵磊、潘晴为吉林省和龙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五、任命于浩坤、史磊、侯金鑫为吉林省敦化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六、任命李逸飞、李晓昊为吉林省白河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 十七、任命白成祥为吉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
- 十八、免去张小春的吉林省人民检察院长春林区分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 十九、免去贾文喜的吉林省临江林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职务。

本报9月27日讯(记者赵梦卓)今天,全省党委和政府秘书长、办公厅(室)主任会议在长春召开。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李伟出席并讲话。

会议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办公厅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全国党委和政府秘书长会议精神。会议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全省党委和政府办公厅(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作为首要政治责任,深入践行“五个坚持”重要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不断提升“三服务”工作质效,为推动振兴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会议强调,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党委、政府办公厅(室)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公厅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党委和政府秘书长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政治担当、提升政治能力、落实政治责任,深入践行“五个坚持”,牢牢把握“七个必须”,更好做到“五个着力”,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加快吉林全面振兴使命任务上来。要紧扣“两个维护”忠诚履职,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聚焦“国之大者”尽心履职,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要树牢“底线思维”“稳慎履职”,确保党委政府运转安全顺畅可靠;要坚持“做得最好”“高标履职”,万无一失,精益求精做好本职工作;要创建“模范机关”“清正履职”,全面加强办公厅(室)自身建设。

李中新、刘化文、刘伟参加会议。

全省党委和政府秘书长、办公厅(室)主任会议在长春召开

吉林省2023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行前教育培训座谈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李柳坤)9月26日,吉林省2023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行前教育培训座谈会在延边州召开。2023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往届“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和省委组织部、延边州委组织部、延边大学等部门(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及处室负责人参加培训座谈会。

“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培养计划是中组部等部门联合实施的一项重要人才培养工程,每年从西部地区 and 边疆民族地区选派一批中青年科研骨干到中央国家机关、所属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进行为期一年的脱产研修。我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将其作为推动边疆民族地区高素质人才队伍建设、专业技术人才培养的重要途径。截至目前,已先后选派了包括医疗卫生、农业、林业、文艺等多个领域13批52名访问学者赴浙江大学、复旦大学、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林业科学院、北京协和医院、中国医学科学院等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医疗机构进行为期一年的访学研修。

今年,中组部进一步加大对我省工作的支持力度。在省委组织部指导下,延边州委组织部、延边大学党委精心选派了8名同志进行学习研修,是我省选派人数最多的一年。2023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纷纷表示,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访学之路转化成收获之旅,切实增强本领才干,当好桥梁纽带、展现良好形象,积极推介吉林省发展优势,宣传吉林人才政策,吸引更多资源、平台、项目、技术和人才向吉林流动,服务吉林全面振兴实现新突破。各派出单位表示,下一步要强化服务保障,落实好《“西部之光”访问学者培养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保证访学研修人员实际困难,及时解决后顾之忧,努力创造学有所成、学有所用的良好环境。

丰富旅居新内涵 激发康养新活力

2023年吉林延边旅居康养项目部分省(区、市)推介会举行

本报讯(记者祖维展)9月26日,由省民政厅和延边州政府联合主办的2023年吉林延边旅居康养项目部分省(区、市)推介会在龙井市举行,来自21个省(区、市)民政部门和地方负责人参加会议,100多家涵盖养老、医疗、康复、旅游、餐饮等领域的国内企业、社会组织,在会上展示风采、洽谈项目,达成多个合作意向。

据悉,我省拥有丰富旅居康养资源,发展旅居康养潜力巨大。近年来,全省民政部门全力打造“吉养天年”服务品牌,深入探索多元化、多业态旅居康养新模式,培育“延边圣水龙山”“长春国色天莲”等一批旅居康养基地,与广东、广西、浙江等多省份签订旅居养老协议,为省内外老年人提供多样、便捷、特色鲜明的旅居康养服务,康养吉林、幸福养老的新业态正逐步形成。

本次推介会上播放了我省和延边州旅居康养宣传片,展示了省民政厅牵头发起的《旅居康养战略合作倡议书》及20个省(区、市)积极响应的签署场景。《倡议书》以“交流、合作、共赢”为宗旨,以推动旅居康养行业共同发展为目标,从建立工作推进机制、建立产业服务平台、推进旅居项目实施、加强旅居基地建设、加强行业制度建设、加强行业人才培养、营造健康发展环境、促进旅居养老协作8个方面提出了行业发展建议,倡导各地共同推进。

会上还发布了5条具有吉林特色的旅居康养精品线路。我省多个旅居康养行业负责人在会上签署了《吉林省旅居康养行业公约》,承接我省9个市(州)和长白山保护开发区的旅居康养任务。省民政厅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以此次推介会为契机,深化合作交流,链接东西南北,打破省际屏障,丰富旅居新内涵,激发康养新活力,形成全国一盘棋,共同开创全国旅居康养工作新局面。